

广东省教育厅

特 急

粤教保函〔2018〕111号

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全力做好全省教育系统防御超强台风“山竹”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，各普通高校，省属中小学校：

据气象最新预报，今年第22号超强台风“山竹”，将于9月16日下午至夜间在广东珠海到湛江之间沿海地区登陆，正面袭击粤西地区。全省已进入防风Ⅰ级应急响应状态。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超强台风防御工作，今日上午，省“三防”总指挥部召开全省防超强台风“山竹”战前动员部署会议。为贯彻落实会议精神，全力做好全省教育系统防御工作，省教育厅于9月15日下午专题召开防御台风紧急工作会议，研究部署防御工作。现将有关要求紧急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临战响应，落实责任。各地各学校要将防御超强台风工作作为当前首要的政治任务，按照“属地管理”、“谁主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在属地党委政府的统一部署指挥下，坚决落实防御超强台风工作的监管和主体责任，把师生生命安全放在第一位，确保“不死人、少受伤”。

二、强力部署，应急响应。从9月15日18时起至9月17日，全省教育系统启动防御台风Ⅰ级应急工作机制。全省各级各类学校、幼儿园全部停课停学，少年宫、校外培训机构全部停止一切培训和教育活动，寄宿制学校学生原地做好防台风工作。启动防台风工作机制期间，全省各类学校、幼儿园、少年宫、校外培训机构，停止一切对外交流培训、户外拓展、军训等户外活动。

三、立即行动，开展排查。各地各学校要立即开展校园防风防雨安全隐患排查化解工作，重点对校园学生宿舍、图书馆、饭堂、教学楼、附属医院、对外营运的酒店宾馆等人员密集场所和校园校舍门窗、建筑工地、广告标语牌、实验室、供水供电供气设备设施等重要部位的排查、加固，及时排除隐患，防止灾情叠加。要以最高标准做好防御措施和防灾物资储备，宁可备而不用，不可用而无备。要加强对校园及周边环境的风险排查和评估，靠近海边地区学校（幼儿园）、山区农村学校及有地质灾害安全风险的学校，要及时做好师生疏散撤离工作，宁可灾前兴师动众，不要灾后后悔莫及，将台风危害程度降到最低。

四、加强储备，全力保障。各地各学校要加强校园防御台风生活物资储备工作，做好灾情卫生防疫和食品卫生安全，确保灾害期间师生的正常生活秩序，防止引发次生灾害。要保障学校附属医院的安全运转，全力确保医院供水、供电。各地各学校要顾全大局，学校一旦被确定为社会应急避险场所，要力所能及提供保障，同时确保校园和师生安全。

五、加强值守，畅通信息。各地各学校党委领导要高度重视防御超强台风工作，充分认清防御工作的严峻形势，进一步层层压实防台风责任，从最不利形势考虑，克服麻痹思想，做足最充分准备，采取最有力措施，做细做实做好各项防御工作。各地各学校主要领导要坚守岗位，靠前指挥，亲自部署、亲自督促落实，坚持领导带班和值班人员 24 小时值班制度，及时报告校园重大安全信息和受灾情况。

各地各学校贯彻落实本通知情况，及时报送省教育厅。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教育部值班室，省委值班室，省政府总值班室，省“三防”总指挥部。